

共青团南京大学委员会

南团发〔2017〕22号

关于陈霄雪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分团委、校团委各部门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：

任命 陈霄雪同志为共青团南京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委员会书记；

朱青、王一晴同志为共青团南京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委员会副书记；

沈欣同志为共青团南京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委员会书记；

免去 吴可同志的共青团南京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委员会书记职务；

闫小娜同志的共青团南京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委员会副书记职务。

吴信蕾同志的共青团南京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委员会书记职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共青团南京大学委员会
2017年5月11日